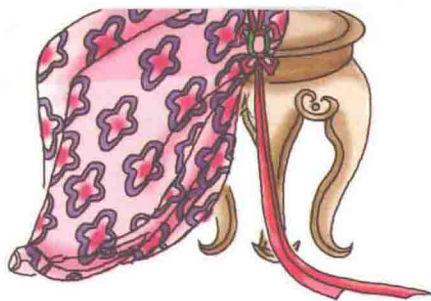


无岸旅人

荆方



娑婆海，浩渺无岸。轮回业，苦旅绵延。



南方日报出版社
NANFANG DAILY PRESS

荆方 著

娑婆海，浩渺无岸。轮回业，苦旅绵延。

无岸旅人



南方日报出版社

NANFANG DAILY PRESS

中国·广州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无岸旅人 / 荆方著. — 广州 : 南方日报出版社, 2015. 6
ISBN 978-7-5491-1269-2

I. ①无… II. ①荆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①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064321 号

WUAN LÜREN

无岸旅人

著 者: 荆方

出版发行: 南方日报出版社

地 址: 广州市广州大道中 289 号

责任编辑: 刘志一

责任技编: 王 兰

责任校对: 阮昌汉 王 燕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
印 刷: 广州市怡升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: 889mm×1194mm 1/16

印 张: 14.75

字 数: 250 千字

版 次: 2015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35.00 元

投稿热线: (020) 87373998-8503 读者热线: (020) 87373998-8502

网址: <http://www.nanfangdaily.com.cn/press> <http://www.southcn.com/ebook>

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。



自序

忘了是在哪里看到过一句话：如果生活是一部电影，它就是一部悬疑片。

乐观的人会认为生活是一部喜剧；悲观的人认为生活是一部悲剧；哲人认为生活是一部史诗；而我认为生活就是猝不及防抛过来的那个花皮小包袱，无论包袱里是什么，你都要稳稳地接住，打开，认真体会命运抛给你的一切欢喜、悲伤、平淡和寂寞。这一个个内容不明的小包袱，贯穿我们的童年、青年、老年直至死亡，不到最后一刻，谁也不知道下一个小包袱将会带来什么。

在《阅微草堂笔记》这部书里，神、鬼、人、畜、妖杂居在共同的空间，在貌似平静的日子里，隐藏着一个云诡波谲的娑婆世界。它的故事往往这样开头：“夜或闻楼上吟哦声，知乃狐，弗讶也。及兰坡移家，狐亦他徙。（夜里经常听见楼上吟诵诗句的声音，知道是狐仙，并不惊讶。等到搬家时，狐仙也搬到别处去了。）”在这部书里，六道轮回盘根错节，各种生灵以犬牙交错的形式紧密纠缠，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。在无边无际的时间和空间里，命与命息息相关，劫与劫环环相扣，与其说是耸人听闻的鬼小说，不如说是对生命真相更为深邃、广袤的探索。

《无岸旅人》取材于《阅微草堂笔记》，整本书由八个独立的故事构成。身为《四库全书》的总编纂、文坛泰斗和学界领袖，纪昀先生不屑于《聊斋志异》的“才子之笔”，他要的是“著书者之笔”，因此，《阅微草堂笔记》文风简淡，叙事质朴，没有多余的辞藻和哗众取宠的铺陈，给人一种于无声处听惊雷的骇然和震撼。但这种文风对于年轻读者来说稍显晦涩，给阅读理解带来一定困难。我在高中就初读此书，但因为费劲的文白翻译，对内容的欣赏大打折扣，对书中的

精彩不能解读。及至年龄稍长，再次阅读，才发觉纪晓岚先生深藏不露的寓意。从此欲罢不能，并下决心将此书重新诠释，用我能驾驭的方式将此书的精彩展现给大家。

《无岸旅人》汲取了《阅微草堂笔记》的故事精髓，对原著故事进行大胆的扩展和丰富，在趣味上保持纪先生原文的面貌，在精神上忠实于原著劝诫和教化的内涵，使之成为一个个曲折诡异，令人荡气回肠、掩卷沉思的新故事。更配上手绘插图，用古朴的中国画白描形式，勾勒出几百年前的时空里曾经发生过的老故事，带领读者去触摸那些原汁原味的人和物。

情不重不生娑婆，爱不深不坠轮回。也许有人觉得《无岸旅人》惊悚、离奇，但细究深想之后，你会发现远远比不上生活本身的荒诞。当我们接过命运抛来的最后一个小包袱，我们才恍然明白此生的演出是悲是喜。走上往生之旅，无人知道下一站是天堂还是地狱，抑或是另一场忽喜忽悲的演出。娑婆海，浩渺无岸。轮回业，苦旅绵延。



目录

1 芦花劫

25 孝鬼

47 菜人

63 阴审

85 死生契阔

113 果报

147 守誓

187 宁有种乎

芦花劫



这个女人周身似乎透出一股寒气，这寒气时而让他着魔，时而让他心悸，他从来捉摸不透这个女人在想什么。

芦花劫

在河北白洋淀附近有个夏河村，村里有一位德高望重的老儒生，名叫张清举。张清举原是保定府大户人家的子弟，家道中落，贫困无依，一家人辗转到这个村子里落户，就住在村头一个破败的小院子里。张清举虽一生没考取任何功名，但他品行孤傲，洁身自好，他和老婆两人带着一个女儿和两个儿子靠编苇席为生。虽是清贫，也其乐融融。

同村里住着大地主胡善志，胡善志乐善好施，平时村子里有啥修桥补路的事，他都慷慨解囊，从没二话。虽然是十里八乡的首富，但他从没做过仗势欺人的事情，在同乡中口碑极好。

有一天，胡善志出村办事，路过村头张清举的院子，猛然看到院子里的少女张宁兰，他当场就愣住了，他没想到在自己村里竟然住着这样一位仙女。

宁兰是张清举的大女儿，今年十五岁，此刻正坐在自家院子里编苇席。那铺满一院子的芦苇，闪着乳白的银光，像反射着阳光的片片云彩，在云彩的中央，端坐着一个粉妆玉砌的小人儿。她身穿一件秋香色碎花小衫，外罩一件月白色比甲，一双兰花指飞快地上下翻动，一条条纤白的芦苇条在她手里迅速织成纹路细密的苇席，苇席从她手中蔓延到脚下，渐渐延展开去，铺满了院子。她的两个小弟弟手里举着芦苇花，在院子里追逐嬉戏，蒲公英一样的芦苇花随风飘舞，落在宁兰的发簪上、衣襟上，像淡白的飞雪，把胡善志的心深深掩埋了。



胡善志突然觉得自己三十多年的人生，在遇到宁兰之前竟然是一片空白。

胡善志回家后就病了，在病中他做了一个决定：此生绝不错过宁兰。但是仔细一想他立刻陷入绝望：宁兰的父亲张清举，是远近闻名的迂腐儒生，他绝不会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别人做妾。而胡善志已经三十一岁了，娶了一大一小两房妻妾，生了一男一女两个孩子。在这种情况下去提亲，必定被驳回，毫无成功的可能。

夏河村一直没有私塾，村里的学龄儿童都结伴去邻村私塾上课，只有胡善

志家自己请了一位先生，教胡家公子和本家几个亲戚的孩子读书。胡善志决定在村里建一个私塾。他辞退了自家的先生，径直走进村头那座破败的小院子，找到老儒生张清举，请他出山做村里的私塾先生。张清举做先生的这个私塾，不但胡善志的儿子能入读，张清举的儿子和村里所有适龄儿童都可以入读，而付给私塾先生的费用，则由他胡善志一个人承担。

张清举听了这个建议既高兴又惶恐，他担心自己教不好孩子们，辜负了胡善志的一番好意。但胡善志好言鼓励，使他打消了顾虑，教书育人本来就是每个儒生的梦想，张清举略微踌躇就答应了胡善志。

私塾就设在胡善志自家的祠堂里。从此，村里的孩子们都在胡家的祠堂里出出进进了，胡家祠堂一下子变得非常热闹，胡善志的妻妾对此举非常不满，她们不明白胡善志为什么要把这么多野孩子弄到家里来。只有胡善志知道自己此举的目的——私塾开课第五天，他就看到了来给弟弟们送饭的宁兰。虽然只是惊鸿一瞥，但胡善志的心像灌饱了蜜酒一样晕晕地甜了半天。

张清举的父母在定居夏河村不久后去世时，家境贫寒，父母的尸首草草掩埋在村外乱坟岗子，张清举为此常暗自流泪、羞愧。胡善志听说了这件事情，请来县里最好的风水师，在村外给张家选了一处吉穴，作为张家的墓园，然后出钱给张清举父母办了一场隆重的迁坟仪式，将两人葬于墓园。张清举对胡善志感激不尽，胡家和张家的关系一下拉近了很多。

张清举家住的本是村里一栋空废的老屋，但村里有个无赖，经常来收房租，每次见到宁兰还总要轻薄几句。张清举明知他是欺诈，但苦于自己是一个外乡人，人单势薄，所以一直隐忍不发，反而每次都送给他一些钱，以求破财消灾。胡善志得知了这个无赖的事，他让自己的管家悄悄找了几个大汉，在一个月黑风高的晚上，将那个无赖拉到白洋淀沉了湖。他对张清举说他给了无赖一笔钱，让无赖去他乡做生意了。

从此后，张清举把胡善志看成自己的靠山和最好的朋友，遇到什么事都要和胡善志商量。

私塾开课不久后，有媒人来给宁兰提亲。是家境优裕的富户，但要宁兰过

去做妾，张清举听了破口大骂，将媒人撵出大门，聘礼也摔得满地都是。这样一来，远近的媒婆都知道张儒生绝不会同意女儿做妾了，后来托媒婆来提亲的也都是尚未婚配的后生哥。后生哥里也有张清举满意的，每到此时张清举就问胡善志的意见，而胡善志每次都绞尽脑汁想出一个完美的理由，让张清举将亲事推掉，张清举对此言听计从。

私塾开课半年多了，张家的日子一天比一天好过，宁兰的母亲一扫过去的愁苦，她自从嫁给张清举，还没过过这么舒心的日子，于是她跟丈夫商量，想回娘家一趟。两个儿子太小，她决定只带着宁兰回去，几天就回来。张清举答应了。

宁兰和母亲离开村子的晚上，张清举父子三人早早睡下。半夜，张清举突然被浓烟熏醒，他忍住咳嗽翻身起床，看到屋子里浓烟滚滚，血红的火舌疯狂地舔着新翻盖的房顶，屋子里充满了新鲜木料和稻草的糊焦味。张清举发疯地摇晃着睡在身边的孩子们，两个孩子躺在床上不动，不知道是熏晕过去了，还是已经死了。

他赤脚跳下床奔向房门，猛地拉门闩，厚实的大门纹丝没动——门已经被从外面锁上了。张清举绝望地捶打房门，大声呼救，但一张嘴就被浓烟灌满了胸腔，热浪裹着浓烟袭来，他感觉肺都要憋炸了，一阵头晕，栽倒在地上。这时他看到一根燃烧得像火龙一样的房梁，面朝他直落下来。他记得这房梁是胡善志专门送来的上好红松，做房梁最结实。然后他就失去了意识。

宁兰家的房子太偏僻，离水源很远，邻居得知大火烧起来，提着水桶赶到时，火势已经完全不能控制。大家眼睁睁看着张家所有男丁，老少三口，全部寂灭在熊熊的烈火中。

宁兰和母亲回到夏河村的时候，大火已经烧过去三天了。宁兰和母亲只看到了一片残破的瓦砾和三具枯黑的尸首。

张氏父子的葬礼仍然是胡善志帮忙操办的，张家父子一起被埋进了胡善志建造的墓园。虽然男主人不在了，但张家的葬礼一点不马虎，该有的仪式一样不少，该请的人一个不落。张家父子风风光光地下葬，村里人都说，要不是胡善



多花劫之大火



志，张家父子恐怕连口好棺材都难以享受，更别提葬礼了。

帮着宁兰安葬完张氏父子，胡善志将自己家一个小跨院叫人打扫干净，将宁兰母女俩接到那里住着。他安排厨房单独给母女俩做可口的饭菜，他每天来跨院坐一会，陪着宁兰母亲说会儿话。

宁兰母亲遭此大难，精神几乎崩溃，少言寡语，人也木呆呆的。

这样过了几个月。一天，胡善志来到跨院，言辞委婉地跟宁兰母亲提出，他想纳宁兰为妾。这样他就可以名正言顺地照顾她们母女俩了，省得村人说闲话。

宁兰母亲听了，满是皱纹的嘴唇突然歪了一下，木呆呆的脸上似乎露出一个僵硬的微笑。胡善志看了以为她同意了，大喜过望，回到前厅，立刻派管家准备聘礼。管家提着聘礼再次来到跨院，不料却被宁兰一口回绝。

宁兰从第一次看到胡善志，就从没喜欢过这个男人。胡善志承诺她重修老宅，却迟迟没有动工，所以她才不得不带着母亲在胡家寄住。她告诉胡家管家，她打算嫁人了，以后就靠编苇席养活母亲，若是胡善志再提亲事，她就带着母亲回母亲的娘家去。胡善志看宁兰态度强硬，不敢多说什么，这门亲事就这样搁置下来了。

事情的转机在一个月后。

这天清晨，宁兰突然派人到前院告诉胡善志，她同意嫁给胡善志。胡善志得了这句话，像听到圣旨纶音，已经绝望的心，被一道霞光照亮。

婚礼定在九月初八，这天正是一年前胡善志第一次遇到宁兰的那一天。虽然是娶小妾，但胡家婚礼的排场却大得比当年娶正房大奶奶都隆重，筵开八十桌，上至知县大人，下至村民百姓，都到场祝贺。胡善志像迎接天人下凡一样，将宁兰娶回家中。

成亲后，胡善志对宁兰百般宠爱，大老婆和小老婆全被胡善志丢于脑后，她们几个月也见不到胡善志的面。胡善志的小老婆黄梅仗着旧日得宠，在胡善志面前说了宁兰几句，被胡善志一杯热茶泼脸上，差点破相。从此胡家上下再没人敢对宁兰说三道四，看到她都毕恭毕敬，绝不敢有丝毫违拗。



芦花劫之大婚



婚后，宁兰给胡善志生下一个男孩，取名胡维华。

胡维华长到四岁，大家发现这孩子聪慧过人，他在私塾里年纪最小，但会背的古文最多，连老师都啧啧称奇。长到七八岁，胡维华又迷上了刀枪棍棒，天天缠着胡善志给他请师傅。胡善志本想让胡维华一心读书，将来考取功名，怎奈宁兰也执意让儿子学武功，胡善志只好给胡维华请了一个拳师。这下更是了得，什么拳脚他一练就熟，什么兵器他一摸就会。

胡维华长到十五岁，已经是一个打败全乡无敌手的武术高手了。他特别爱结交朋友，三教九流什么人都认识。他十分聪明，出手也大方，无论什么人见了，都愿意死心塌地为他卖命。胡维华性格很有两面性，对于听话、顺从的人，他是两肋插刀的侠义之士；对于不听话、不顺从的人，他翻脸无情，下手狠辣。

有一次赶集，他从镇上一家绸缎庄门口经过，绸缎庄伙计泼水溅到了他的新鞋上。胡维华冲上去就踹了伙计一个窝心脚，把伙计踹得当场吐血。绸缎庄老板出来跟他理论，他竟派人冲进绸缎庄，点了一把火将货物都烧了，险些闹出人命。

绸缎庄将他告到县衙，胡善志在衙门上下打点，又赔了苦主几百两银子，才算把事情平复。回家后，胡善志决定好好管教一下这个逆子，他派人将胡维华绑到后花园，捆在条凳上。他用柳条鞭沾上水抽他。刚抽了几下，宁兰从前院赶到，走过来一声不响往胡维华身上一扑，胡善志的鞭子像被冻住了一样僵在半空。

他内心深处对宁兰总是有点怕，他自己也说不清为什么。这个女人周身似乎透出一股寒气，这寒气时而让他着迷，时而让他心悸，他从来捉摸不透这个女人在想什么。此刻他看着宁兰紧紧抱着儿子，胡维华低声痛哭的样子，心里一酸，长叹一声，扔下了柳条鞭。

转眼胡维华长到了十七岁，这一年他认识了一个外乡人，这外乡人上知天文下知地理，跟胡维华很谈得来，两人拜了把子，结成兄弟。后来胡维华得知外乡人是被官府通缉的乱党，但他毫不在意，反而去求母亲，让外乡人藏身于家中。宁兰婚后一直保留着编苇席的习惯，她婚前住的小跨院还保留着，堆着高高的



芦花劫之教子

